

报价函附录 A-1: 报价情况汇总表 (最后报价)

建设工程名称: 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工程 (预算编号: 310115145260920136268-15383644) 建筑面积: 1087 平方米

分部分项工程量报价 (元)	其他项目报价 (元)	措施费报价 (元)	增值税项目报价 (元)	备注	最终报价 (总价、元)
1001178.73	60000.00	69138.82	101728.58	/	1232046.13

备注: 1.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叁万贰仟肆百肆拾陆元壹角壹分。

2. 自报施工工期 45 日历天, 自报质量 一次验收合格 100% 。

质量、工期、渣土垃圾承诺: 质量: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质量达不到自报约定工程质量等级标准者, 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并按合同总价的 2% 金额的幅度计算质量违约金, 同时不免除承包单位对工程质量缺陷的整改的责任。

工期: 若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总工期延误, 工期违约金为每延误一天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二执行。

渣土垃圾: 若违约, 按施工合同总价的 1% 的金额扣除违约金。

3. 安全文明措施费 (万元): 3,303,882.00

4. 项目负责人姓名: 黄伟 手机号: 18101692665 身份证号码: 310113197202010816

供应商: 上海光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吴才平 (签字或盖章)

2026 年 10 月 8 日

注: 1. 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表 (不密封进响应文件), 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 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 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最后报价表, 最后报价时如报价改动的须当场提交重新组价后的组价文件。

2. 各供应商均应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 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